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



**2011**  
**中期報告**

# 目錄

主席報告書	2
其他資料	7
中期財務報表	13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33

## 主席報告書

### 業績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其中包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結算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全部均為未經審核及以簡明賬目編製，連同選定之說明附註均載於本報告第13至32頁。

### 業務回顧

#### 整體回顧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營業額143,64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28,934,000港元）及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4,56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3,182,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0.31港仙（二零一零年：每股基本虧損0.07港仙）。

#### 電力及蒸汽供應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的一家主要在中國杭州臨平工業區供應電力及蒸氣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浙江海聯熱電股份有限公司（「海聯熱電」）之營業額由128,365,000港元增長了12%至143,648,000港元。整體毛利率由11%輕微增加至12%。期內蒸汽銷售量為534,000噸，比二零一零年減少了5%。蒸汽的平均售價調高了15%。電力及蒸汽供應分部於期內錄得溢利6,81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562,000港元）。

## EC120項目

EC120直升機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實現合共10架份銷售，但是本集團並無就此錄得營業額（二零一零年：569,000港元），因為本公司之主要控股公司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航國際」）於EC120項目之營運產生了虧損，而本集團則分佔其中的80%。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就該項目財務資產作出任何減值撥備（二零一零年：2,000,000港元），因為該財務資產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面減值。EC120項目分部於期內錄得虧損50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397,000港元）。

## 其他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所持之由本集團聯營公司中油潔能集團有限公司（「中油潔能」）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經已到期，並已按每股0.2港元之行使價轉換為137,500,000股中油潔能之普通股。因此，本集團錄得終止確認衍生金融工具之虧損3,91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並同時錄得議價收購之利潤6,05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此利潤乃本集團由於上述轉換而額外分佔之中油潔能的資產淨值之公平值超逾購買成本之差額。此外，本集團於期內亦錄得分佔共同控權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溢利13,73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528,000港元）及可供出售的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5,21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

##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業務前景保持樂觀態度。海聯熱電將繼續對落後之蒸汽鍋爐進行技術改造，以進一步提升生產能力，並繼續採用優質內部管理，以提高營運效益。憑藉成熟的管理團隊、審慎的公司文化及強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中國航空工業及航空相關業務領域的有發展前景之項目，以進一步發展及擴大本集團之航空相關業務。

## 財務回顧

### 資金流動性、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貫保持充足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566,89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0,674,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結存及定期存款合共311,05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4,448,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為172,84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6,217,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2,627,51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62,078,000港元），由已發行股本475,44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440,000港元）及儲備2,152,07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86,638,000港元）所組成。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未償還銀行貸款為84,94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882,000港元）。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按總銀行借貸佔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之百分比計算為3%（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

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主要用於應付資本支出及一般營運資金的需要。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下資產已抵押作為銀行信貸之擔保：

- (a) 本集團賬面淨值總額約為27,05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116,000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
- (b) 本集團賬面淨值總額約為28,50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147,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
- (c) 本集團為數21,68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445,000港元）之若干短期定期存款。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產生自營運單位以該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進行的若干銷售及採購。鑑於本集團致力把相同貨幣的資產及負債配合，因此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很低。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或然負債

行業參與者之間互相提供財務擔保乃電力及蒸汽供應行業的慣常做法。

有關本集團重大或然負債之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3。

## 報告期後事項

有關本集團重大報告其後事項之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員工268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1名）。本集團乃參考市場情況及根據個別員工表現而制定僱員薪酬，並不時作出檢討。本集團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以及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其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性獎勵花紅及購股權。

## 致謝

本人謹此向各董事及全體職員所作出之重大貢獻、努力不懈及盡忠職守表示深切謝意。

承董事會命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吳光權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 其他資料

### 董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擁有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詮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而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者，或如須遵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購股權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相聯法團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所持購股權數目	身份及權益性質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季貴榮	(a)	中油潔能	聯營公司	34,9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1.14
張傳軍	(b)	中油潔能	聯營公司	30,0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1.23

附註：

- (a) (i)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季先生獲授合共可認購14,9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中油潔能普通股之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35港元。
- (ii)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季先生獲授合共可認購20,0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中油潔能普通股之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341港元。



有關之購股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4,966,667	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4,966,667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4,966,666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20,000,000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日
34,900,000	

期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被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上述所有購股權尚未行使。

- (b) (i)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張先生獲授合共可認購10,0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中油潔能普通股之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20港元。
- (ii)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張先生獲授合共可認購20,0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中油潔能普通股之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341港元。

有關之購股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5,000,000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5,000,00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20,000,000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日
30,000,000	

期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被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上述所有購股權尚未行使。

若干董事代本公司於若干附屬公司持有非實益個人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登記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亦無擁有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該等權益或淡倉。

###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及下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授出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而獲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取得該等權利。

### 購股權計劃

在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採納了一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及嘉獎為本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自採納該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記錄之本公司5%或以上已發行股本權益如下：

好倉：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所持 普通股數目	
凱得利國際有限公司 (「凱得利」)	(a)	實益擁有人	508,616,000	10.70
Tacko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cko」)	(a)	實益擁有人	1,386,943,000	29.17
中航國際(香港)集團 有限公司(「中航國際 (香港)集團」)	(a)	透過受控法團	508,616,000	10.70
中航國際	(a)	透過受控法團	1,895,559,000	39.87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 (「中航工業」)	(a)	透過受控法團	1,895,559,000	39.87
西京投資管理(香港) 有限公司(「西京」)	(b)	投資管理人	430,000,000	9.04
劉央	(b)	透過受控法團	430,000,000	9.04

附註：

- (a) 凱得利為Tacko之全資附屬公司，而Tacko為中航國際（香港）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中航國際（香港）集團為中航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航國際為中航工業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Tacko被視為擁有由凱得利持有之股份之權益；而中航國際（香港）集團、中航國際及中航工業均被視為於凱得利及Tacko直接持有之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 (b) 西京為劉央女士全資擁有，因此，劉央女士被視為擁有西京持有之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個人資料之變更

自本公司2010年年報發出之日起，須根據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的董事個人資料變更，詳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更詳情
李家暉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卸任為深圳交易所上市的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li><li>獲委任為在深圳交易所上市的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顧問（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li></ul>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對其股東強調透明度、問責性及責任性，從而保持良好的企業管治規範。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均實施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除所有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在任董事會的三分之一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於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必須輪席退任，而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退任之董事可膺選連任。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檢討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了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基於對公司董事的特別查詢，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均遵守了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文規定成立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和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現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

##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被審核委員會審閱，亦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 中期財務報表

###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143,648	128,934
銷售成本		(126,806)	(114,339)
毛利		16,842	14,595
其他收入	4	12,070	8,118
行政管理費用及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18,784)	(17,574)
財務開支	5	(3,861)	(2,012)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利潤／(虧損)		(3,082)	1,600
增加聯營公司投資時議價收購之利潤		6,056	-
分佔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權公司		13,388	4,855
聯營公司		342	(2,327)
EC120項目之財務資產減值		-	(2,000)
終止確認衍生金融工具之虧損		(3,913)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	(3,042)
除稅前溢利	6	19,058	2,213
所得稅開支	7	(2,498)	(2,893)
本期溢利／(虧損)		16,560	(680)

## 簡明綜合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			
公司權益持有人		14,569	(3,182)
非控股權益		1,991	2,502
		16,560	(680)
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8	0.31港仙	(0.07港仙)
— 基本及攤薄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溢利／(虧損)	<b>16,560</b>	(68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的投資：		
公平值變動	<b>(559,990)</b>	1,084,367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解放	<b>(13,962)</b>	—
所得稅之影響	<b>139,998</b>	(270,305)
	<b>(433,954)</b>	814,062
分佔共同控股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b>(324,120)</b>	618,945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b>2,612</b>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b>9,326</b>	3,956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扣除稅項後)	<b>(746,136)</b>	1,436,963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b>(729,576)</b>	1,436,283
下列人士應佔：		
公司權益持有人	<b>(734,564)</b>	1,432,500
非控股權益	<b>4,988</b>	3,783
	<b>(729,576)</b>	1,436,283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和設備		308,100	303,726
預付土地租賃款		29,126	28,794
商譽		30,493	30,493
共同控權公司之投資		755,823	1,008,487
聯營公司之投資		245,996	242,081
EC120項目之財務資產		-	-
可供出售的投資		1,246,090	1,877,310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2,615,628</b>	3,490,891
<b>流動資產</b>			
存貨		31,680	21,87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35,765	40,368
向共同控權公司提供的貸款		36,145	23,530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		37,072	5,882
向關連公司提供的貸款		18,072	17,6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97,108	50,017
衍生金融工具		-	17,875
可供出售的投資		-	29,034
已抵押定期存款		21,687	34,445
現金及現金等值		289,363	340,003
<b>流動資產總值</b>		<b>566,892</b>	580,67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流動負債</b>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之賬款		287	—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37,581	75,376
應付稅項		5,181	9,7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4,856	25,193
計息銀行貸款		84,940	55,882
流動負債總值		172,845	166,217
流動資產淨值		394,047	414,45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009,675	3,905,348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b>314,777</b>	471,624
<b>資產淨值</b>	<b>2,694,898</b>	3,433,724
<b>權益</b>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b>475,440</b>	475,440
儲備	<b>2,152,074</b>	2,886,638
<b>非控股權益</b>	<b>2,627,514</b>	3,362,078
	<b>67,384</b>	71,646
<b>權益總值</b>	<b>2,694,898</b>	3,433,724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值 千港元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物業、廠房 和設備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可供 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留存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未經審核)	475,440	193,970	5,100	13,149	2,358,448	7,512	33,589	274,870	3,362,078	71,646	3,433,724
本期溢利	-	-	-	-	-	-	-	14,569	14,569	1,991	16,560
本期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	-	-	-	(758,074)	-	8,941	-	(749,133)	2,997	(746,136)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758,074)	-	8,941	14,569	(734,564)	4,988	(729,576)
轉撥至儲備金 給予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294	-	(294)	-	-	-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75,440	193,970	5,100	13,149	1,600,374	7,806	42,530	289,145	2,627,514	67,384	2,694,898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未經審核)	475,440	193,970	-	7,274	10,129	6,486	22,322	239,884	955,455	65,428	1,020,883
本期溢利/(虧損)	-	-	-	-	-	-	-	(3,182)	(3,182)	2,502	(680)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	-	1,433,007	-	2,675	-	1,435,682	1,281	1,436,963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1,433,007	-	2,675	(3,182)	1,432,500	3,783	1,436,283
轉撥至儲備金 給予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337	-	(337)	-	-	-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75,440	193,970	-	7,274	1,443,136	6,823	24,997	236,315	2,387,955	60,212	2,448,167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運活動使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b>(65,425)</b>	(26,766)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b>(5,753)</b>	(13,019)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b>18,747</b>	40,162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 淨額	<b>(52,431)</b>	377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b>340,003</b>	330,479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b>1,791</b>	940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b>289,363</b>	331,796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b>90,548</b>	63,162
取得時原本到期日不足三個月之 無抵押定期存款	<b>198,815</b>	268,634
	<b>289,363</b>	331,796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及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編製基準，除下文附註2所披露於本期間首次採用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 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供股類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預付最低資金需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 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除上文所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對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行了修訂，主要目的為刪除不一致條文及釐清措辭。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及呈列均無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元，並有以下兩個須呈報之經營分部：

- (a) 電力及蒸汽供應分部，生產及銷售電力及蒸汽；及
- (b) EC120項目分部，從事開發、製造及經銷直升機。

管理層會分開監察本集團業務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期內經調整溢利／（虧損）而計量之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來作出評估。期內經調整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本期溢利／（虧損）一致，惟總辦事處之其他收入、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利潤／（虧損）、增加聯營公司投資時議價收購之利潤、分佔共同控權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終止確認衍生金融工具之虧損、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和未分配所得稅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業績。

	收益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電力及蒸汽供應	<b>143,648</b>	128,365	<b>6,811</b>	7,562
EC120項目	-	569	<b>(503)</b>	(2,397)
分部收益及業績	<b>143,648</b>	128,934	<b>6,308</b>	5,165
未分配其他收入			<b>6,591</b>	1,77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 利潤／(虧損)			<b>(9,372)</b>	(8,627)
增加聯營公司投資時 議價收購之利潤			<b>(3,082)</b>	1,600
增加聯營公司投資時 議價收購之利潤			<b>6,056</b>	-
分佔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權公司			<b>13,388</b>	4,855
聯營公司			<b>342</b>	(2,327)
終止確認衍生金融工具 之虧損			<b>(3,913)</b>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虧損			-	(3,042)
未分配所得稅			<b>242</b>	(74)
本期溢利／(虧損)			<b>16,560</b>	(680)



####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435	1,159
向關連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643	—
由聯營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收入	156	273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562	562
其他應收賬款之利息收入	—	451
安裝供汽結構之收入	1,908	4,757
政府補助金	959	223
出售煤渣之收入	1,121	620
可供出售的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5,218	—
其他	68	73
	<b>12,070</b>	<b>8,118</b>

#### 5. 財務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3,861	2,012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供應電力及蒸汽之成本	<b>126,806</b>	114,339
折舊	<b>11,878</b>	9,339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	<b>382</b>	368

## 7.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源於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本集團已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開支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管轄區域當時之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	74
－其他地區	<b>2,001</b>	2,483
遞延	<b>497</b>	336
本期稅項開支總額	<b>2,498</b>	2,893

## 8. 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14,56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3,18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754,397,000股（二零一零年：4,754,397,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對該等期間呈報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作出有關攤薄之調整。

##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b>37,416</b>	41,943
減值	<b>(1,651)</b>	(1,575)
	<b>35,765</b>	40,368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主要指銷售電力及蒸汽之應收款項。本集團與該些客戶之信貸期限主要為賒賬，惟新客戶除外（新客戶一般需要提前付款）。信貸期一般為60天，對於主要客戶最多延期90天。每位客戶均設有最大信貸限額。本集團務求對未清還之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管，並擁有一信貸監管部門，把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管理高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乃來自大量分散之客戶的事實，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應收貿易賬款並無計算利息。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b>22,605</b>	31,695
31至60日	<b>5,978</b>	5,487
61至90日	<b>3,676</b>	1,048
90日以上	<b>3,506</b>	2,138
	<b>35,765</b>	40,368

##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b>33,938</b>	75,146
31至60日	<b>1,945</b>	219
61至90日	-	-
90日以上	<b>1,698</b>	11
	<b>37,581</b>	75,376

## 12. 承擔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收購廠房及機器	<b>488</b>	2,976
成立合營公司(附註)	<b>48,193</b>	47,059
	<b>48,681</b>	50,035

## 12. 承擔（續）

附註：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Sino-Avi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Sino-Aviation Investments」）與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航國際」）及成都飛機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成都飛機」）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以成立一家合營公司，從事商用飛機零部件之研發、設計及製造，以及提供相關技術服務。根據合營協議，合營公司之總註冊資本將為100,000,000元人民幣（相等於約120,000,000港元），其中Sino-Aviation Investments、中航國際及成都飛機將分別注資40%、15%及45%。合營協議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告生效，包括(i)三方各自獲得內部批准；及(ii)獲得有關中國機構之批准。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由於上述條件尚未達成，因此該合營協議尚未生效。

## 13. 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銀行給予主要供應商之銀行信貸向銀行作出財務擔保55,42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118,000港元），其中已動用之金額為55,42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118,000港元）。

## 14. 關連人士交易

- (a) 除中期報告內另有所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曾進行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根據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 向股東支付之最低租金	(i)	<b>(12)</b>	(72)
來自EC120項目之 淨收入／(虧損)	(ii)	<b>(200)</b>	569
向關連公司提供的貸款之 利息收入		<b>643</b>	—
聯營公司：			
由聯營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之利息收入	(iii)	<b>156</b>	273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之 利息收入		<b>562</b>	562

附註：

- (i) 本公司向中航國際（香港）集團有限公司租賃其物業，每月租金為12,000港元（包括差餉及管理費），直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為止。租金乃參考公開市值租金釐定。
- (ii) 該結餘乃本集團就中航國際於EC120項目之營運所產生之淨收入／(虧損)所分佔之80%。
- (iii) 該利息收入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日由中油潔能集團有限公司（「中油潔能」）發行及本集團購入之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收入，總本金額為27,500,000港元。該些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2厘計息，於發行當日起計兩年到期。

## 14. 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與關連人士進行之其他交易：

期內，本集團把中油潔能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按每股0.2港元之行使價轉換為137,500,000股中油潔能之普通股。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先舊後新之股份配售安排，本集團按每股0.377港元向若干獨立第三者出售215,000,000股中油潔能普通股，並按相同價格認購由中油潔能發行之215,000,000股新普通股。此外，本集團亦以現金代價30,160,000港元認購由中油潔能按每股0.377港元發行之額外80,000,000股新普通股。

### (c) 與關連人士之未清償結餘：

(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包括在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內之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45,13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139,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無須於一年內償還；及包括在本集團流動資產內之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37,07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82,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65厘至6厘（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厘）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包括在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內之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31,048,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65厘計息及無須於一年內償還。

(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包括在本集團流動資產內之向共同控權公司提供的貸款36,14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529,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56厘至6.06厘（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6厘）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14. 關連人士交易（續）

### (c) 與關連人士之未清償結餘：（續）

- (iii)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包括在本集團流動資產內之向關連公司北京天下圖數據技術有限公司（乃本集團共同控權公司之聯營公司）提供之貸款18,07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647,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31厘（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1厘）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iv)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

### (d)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之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869	3,590
僱傭後福利	192	180
支付關鍵管理人員之報酬總額	3,061	3,770

##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期間，本公司以每股0.345港元至0.395港元之價格經聯交所購回共57,106,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為21,246,000港元。於本中期報告日，所有購回股份的股份證書已被註銷。

##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電話：+852 2846 9888  
傳真：+852 2868 4432

### 致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緒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列載於第13至32頁之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有關簡明綜合收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與說明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期財務資料報告之編製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本核數師須負責根據吾等之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發表結論。吾等之報告乃根據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實體作出，而非為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 ERNST & YOUNG 安永

##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之人員作出查詢，並運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為小，因此不能保證本核數師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會發現之所有重大事宜。因此，本核數師不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工作，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宜，使本核數師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規定編製。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